

7. 目前水俣病患者的补偿情况怎么样？



1996年，患者团体和氮公司间补偿协定签字仪式

1973年3月，水俣病的审判以患者的胜利而告终，其后通过谈判，患者和氮公司于同年7月签署了补偿贸易协定。根据此协定，被认定的水俣病患者从氮公司一次性领取1600~1800万日元的补偿金。除此之外，还支付给年金，医疗费，护理费，丧葬费，温泉治疗费，针灸费等费用。另外从氮公司设立的基金利息中支付婴儿补助，护理补助，香典，按摩治疗及门诊交通费等费用。

熊本和鹿儿岛两县根据水俣病综合对策事业规定，对不在认定申请范围中，但四肢末端有感觉障碍而且有大量食用鱼贝类经历的人，采取医疗费自己负担及支取部分疗养补助费（月額17200~23500日元，截止至2000年11月的标准）的补偿办法。

根据1995年的政府解决对策，被认定的水俣病患者以及被认定但已死亡者，以今后不再为补偿而发生纠纷为条件，于1996年与氮公司达成协议，一次性领到260万日元的补偿金。